

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弱勢學生履歷健檢企業媒合與就業能力評量 獎勵補助要點

106 年 11 月 20 日行政會議討論

107 年 03 月 12 日行政會議修訂

107 年 04 月 23 日行政會議修訂

一、本補助要點以補助本校日間部各學制學生為對象。

二、學生符合下列條件者均可申請：

- (一) 低收入戶學生
- (二) 中低收入戶學生
- (三)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
- (四)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
- (五) 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資格
- (六)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

三、獎勵名額依申請人數補助，每年以 150 人為申請上限。

四、獎助原則：符合申請條件之學生，參與研發處就業輔導組舉辦之就業博覽會、科系辦理之說明會與徵才活動或自行求職與企業媒合成功之學生。

五、補助金額：原則每人補助 2,000 元，依申請人數調整。

六、申請文件：

- (一) 申請表(附表)
- (二) 媒合證明書（由媒合機構提供）

七、公告及申請時間：於每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。

八、在學年期間已接受本獎助學金者，補助僅以乙次為原則。

九、本案所需經費由本校「完善弱勢生安心就學辦法」所籌募之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後公佈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高教深耕「弱勢學生業師履歷健檢企業媒合」獎助金 申請表

※本表請詳實以正楷書寫，並請於完成媒合後將申請表交研發處就輔組辦理。

姓 名		科系名稱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學 號					
學院名稱					
班級名稱					
聯絡電話					
行動電話					
E-mail					
符合條件 (請勾選)	☐ 低收入戶學生 ☐ 中低收入戶學生 ☐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 ☐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學生 ☐ 原住民學生學雜費減免資格 ☐ 獲教育部弱勢助學金補助學生				
媒合方式 (請勾選)	☐ 自行求職者請提供廠商媒合證明附件， (包含廠商名稱、媒合日期、廠商電話、廠商聯絡人....等) ☐ 參與就輔組媒合成功者由就輔組認列，(第 頁)。 (請填上面試媒合成功名冊頁碼) ☐ 參與科系廠商說明會或求職活動媒合成功者，請科系認列。 科系老師簽名: 系主任簽名:				
機構名稱			媒合地點		
以下欄位由研發處填寫					
收件編號		收件日期		收件人員	
審查人員				主管	